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
员会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协助同级党的委员会组织协调党内监督工作，组织开展对党内监督工作的督促检查；二、对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和行使权利情况进行监督；三、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四、向同级党委和上一级纪委报告党内监督工作情况，提出建议，依照权限组织起草、制定有关规定和制度，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五、受理对党组织和党员违犯党纪行为的检举和党员的控告、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六、维护宪法和法律法规权威；依法监察公职人员行使公权力的情况，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七、对公职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八、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利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九、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对在行使职权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监察建议；十、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地区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5个处室，分别是：巡察办、办公室、组宣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案件管理室、第一派出纪检组、

第二派出纪检组、第三派出纪检组、第四派出纪检组、第五派出纪检组、第六派出纪检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编制数92人，实有人数51人，其中：在职42人，增加15人；退休9人，增加1人；离休0人，增加或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584.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1
一般公共预算	584.1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584.17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584.17	支 出 合 计	584.17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麦盖提县纪检委(本级)	584.17	584.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1	48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480.1	480.1							
201	11	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480.1	48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6	57.7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76	57.7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76	57.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1	46.3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1	46.3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31	46.31							
			合计	584.17	584.17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支出预算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麦盖提县纪检委(本级)	584.17	584.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1	48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480.1	480.1	
201	11	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480.1	48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6	57.7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76	57.7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76	57.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1	46.3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1	46.3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31	46.31	
			合计	584.17	584.17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财 政 拨 款 支 出				
项	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84.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1	480.1	
一般公共预算		584.1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6	5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1	46.3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584.17	支 出 总 计	584.17	584.17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类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8.4	558.4	
301	01 基本工资	170.43	170.43	
301	02 津贴补贴	222.34	222.34	
301	03 奖金	22.4	22.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76	57.7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37	28.37	
301	11 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	8.34	8.3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	2.4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6.31	46.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1		17.81
302	01 办公费	4.2		4.2
302	08 取暖费	5.61		5.6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6	7.96	
303	02 退休费	7.07	7.07	
303	05 生活补助	0.89	0.89	
	合计	584.17	566.36	17.81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584.17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收入预算584.17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584.17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199.3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编制数、实有人数增加；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预算安排，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支出预算584.17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584.17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199.3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编制数、实有人数增加，各类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项目支出预算安排，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84.17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80.1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7.7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费缴纳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46.3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84.1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7.25万元，下降1.23%。主要原因是：上年执行数中包含年中下达的上级专项，由于上级专项下达金额不确定故2020年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专项收入。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80.10万元，占82.18%。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7.76万元，占9.89%。
3. 住房保障支出（类）46.31万元，占7.9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480.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36.04万元，下降6.98%，主要原因是：上年执行数中包含年中下达的上级专项，由于上级专项下达金额不确定故2020年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专项收入。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

预算数为57.7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5.21万元，增长35.75%，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编制数、实有人数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46.3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3.58万元，增长41.49%，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编制数、实有人数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84.1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66.3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17.8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8.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8.0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3.3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

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3.32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人员增加，外出办案任务重，车辆损耗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7.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37万元，增长88.67%。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业务量加大，且人员增加，各类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6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

2. 车辆4辆，价值27.22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价值3.72万元；执法执勤用车1辆，价值23.5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6.53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43.71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无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麦盖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02月01日